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 13 甬东投（证券代码：124147）
采用收盘价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 号）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 2014 年 3 月 11 日起，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估值价格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13 甬东投（证券代码：124147）”进行估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相关基金合同，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从 2014 年 3 月 12 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13 甬东投”采用收盘价进行估值。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1-8088 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13 日